



## 個案研討： 嬰兒床護欄奪命

以下為數則新聞報導，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

- 民國 104 年 5 月 17 日晚間 6 時 30 分，陳姓夫妻將當時僅 5 個月大的雙胞胎放到床上睡覺後即離開處理家務，每小時進房查看約 3、4 次，但未見異常。詎料男嬰翻身後卡在床與床護欄間的縫隙，陳男晚間 8 時許聽聞女兒哭聲進房查看，卻見兒子卡在床護欄與床墊的縫隙，緊急送醫急救後，兒子仍因外因性胸部壓迫致窒息、呼吸性休克而宣告不治。

一審基隆地方法院依業務過失致人於死罪，判處潘姓負責人有期徒刑 6 月，得易科罰金。案經上訴，二審由高院審理，改判刑 1 年；案經潘姓負責人上訴，最高法院發回高院更審。高院更一審認為，潘姓負責人生產嬰兒安全床護欄、嬰兒床及嬰兒車等用品，疏於注意導致床護欄安裝定位後，單側床護欄與床墊間於使用時經嬰幼兒碰撞所可能產生的縫隙並不符合可合理期待的安全間距。更一審指出，2 歲或 18 個月以下嬰幼兒使用床護欄，無法自行上下床，可能發生受困在縫隙無法自行脫困，致壓迫胸部而窒息；潘姓負責人卻在床護欄外包裝標示「0-6YEARS」，使一般消費者誤認 0 歲起嬰兒即可使用床護欄，也未註明不得使嬰幼兒在無成人監督情況下單獨使用等警語。

更一審認為，潘姓負責人使陳姓夫妻誤信床護欄可用於年僅 5 個月的嬰兒，觸犯過失致死罪，案發後僅願個人賠償新台幣 50 萬元，也未主動與被害人洽談和解，犯後態度不佳，一審僅判刑 6 月顯不符罪刑相當原則，改判刑 1 年。（ 2021/05/20 中央通訊社）

- 7月中旬，福建漳州有一名1歲的女寶寶梅梅（化名），睡醒後在床上玩耍時突發意外，寶寶在攀爬過程中，脖子卡在了床圍和床鋪之間的縫隙裡，她無法掙脫出來。等到家人發現時，孩子已經意識不清、呼吸不暢、全身癱軟、臉色發黑。家人立即送孩子去了醫院，孩子被診斷為機械性窒息。好在及時發現，及時搶救，沒造成更嚴重的後果，但家長回想起來仍覺得後怕。
- 2019年2月，廣東的林女士把8個月大的女兒悅悅留在老家照顧，為了防止悅悅從床上摔下來，林女士網購了一組防護欄。她心裡想著，有了防護欄，就不用擔心孩子摔著了，可沒想到的是，悅悅竟因卡在護欄夾縫裡意外窒息，搶救無效死亡。
- 2018年9月，在湖南長沙也發生了一起由床護欄引發的悲劇。為了安全起見，媽媽給11個月大的兒子網購了一款床圍，沒想到孩子在床上玩耍時，裹著被單滾到了床圍和床邊緣的縫隙中。當家人發現孩子時，孩子已經窒息身亡，據媽媽介紹：她購買的床圍賣的很紅，銷量很高。說到自己的孩子，媽媽和爸爸聲淚俱下：我就是為了防止孩子摔下去才買的床圍，沒想到變成害了他。
- 2019年7月，浙江一名1歲半的寶寶在午睡時被卡在了床圍的空隙裡，當媽媽發現時，孩子已經窒息死亡。從媽媽放下寶寶到發現寶寶，中間僅僅隔了15分鐘，孩子的父母瞬間崩潰，放聲大哭，這短短的十幾分鐘，竟讓他們徹底失去了孩子。原本買床圍是想保護寶寶，防止寶寶掉床受傷的，可沒想著卻成了“殺死”孩子的凶手。  
(2020/09/08 劇多)
- 美國兒科學會有文章刊登過：在美國1985—2005年期間，就有27位年齡在1個月—22個月的小嬰兒，因為床圍死亡，而他們的平均年齡只有4.6個月。其中13起死亡事件，都是和上面的寶寶一樣，陷在了床圍和其它物品之間（比如床墊）。還有11起，是寶寶的面部貼著床圍，引起了窒息，餘下3例是被床圍的綁帶勒到。而根據美國消費品安全委員會（CPSC）統計發現，在2006-2012年期間，又有23名美國嬰幼兒，因使用床圍導致窒息而死亡。  
(2020/09/08 劇多)

## 傳統觀點

- 為人父母，本來就有責任隨時看好孩子，發生意外自己也不能卸責。
- 政府應該馬上訂定檢驗標準，檢驗不合格產品不得上市且要嚴格取締非法產品。
- 廠商因產品設計瑕疵造成消費者損害，應該負起賠償責任。

## 人性化設計觀點

看起來因嬰兒床護欄或床圍引發的事故相當嚴重，孩子失去生命在父母心中造成的傷痛不是物質可以補償得了的。

本來是為了保護孩子，結果卻殺死了孩子，這是多麼令人心痛啊！嬰幼兒本就脆弱，遇到困難無法自行脫困，也不會呼救，只能掙扎，很有可能愈掙扎愈陷入危機，如果是被勒住窒息，那麼在很短時間內就足以造成嚴重的傷害。要求父母「隨時」都要看到寶寶照顧到寶寶的安全並不符合人性，因為沒有人能夠保證做得到，所以一定要從嬰幼兒產品本身設計的安全防護著手，而各種安全標示、操作規範、提醒都只是附帶的絕不能喧賓奪主。

既然嬰兒護欄或床圍引發的事故經常發生，就表示我們目前還沒有找到真正改善的有效辦法，對廠商歸責和重罰只是促使廠商重視其產品安全的手段，因為罰再多也喚不回失去的小生命和父母的傷痛！當然，建立檢驗標準是必要的、馬上要做的。

我們要接受嬰幼兒當然是沒有安全意識的，而且好奇、翻滾、亂摸、亂爬、破壞、到處鑽扯……等各種行為本來就是天性，所以產品設計時就要考慮到各種可能性，縫隙、間距、材質、強度……等等都要考量，另一方面要因應大人不可能在旁邊「隨時」注意到，是否應該考慮增加設計一旦產品某處有異常受力或變形時，就能啟動的警示裝置？

同學們，你還有什麼好點子嗎，請提出分享討論。